执法记录仪技术规格

1.基础要求：执法记录仪应采用内置电池供电。执法记录仪的结构设计应适合于佩戴并便于固定，佩戴方向应可进行调节垂直方向上下调节角度不低于45。摄录录音、照相按键应按单手单键单次操作方式设计。视频编解码采用H.265，执法记录仪音频采样频率不应低于48KHZ，音频码率不低于128kbps。

2.▲尺寸设计：执法记录仪外形尺寸（背夹、外接设备除外）应小于或等于90mm×60mm×35mm 设备主体外表颜色为黑色，执法记录仪裸机质量应小于或等于150g,含背夹应小于等于160g。

3.摄录功能：执法记录仪取景模式下，按下相应键应自动开始记录视音频信息；按下停止键，执法记录仪应停止记录并且保存记录文件。

4.显示屏尺寸：2in 显示屏。

5.视音频预录功能：执法记录仪应能在1920×1080分辨率下预录触发前大于或等于60s的视音频信息。

6.存储容量：执法记录仪存储容量大于或等于 32GB。

7.▲显示屏亮度：执法记录仪应能在回放模式显示全场白测试信号,显示全场白测试信号时的最大亮度应大于或等于800cd/m2。

8.▲显示屏对比度 执法记录仪应能在回放模式分别显示全场白和全场黑测试信号，全场白和全场黑测试信号亮度值的比应大于或等于6000:1。

9.数据完整性：执法记录仪应对存储的数据加以保护，存储的数据不应被本机或未经授权的设备删除或覆盖。编码视频流应有防篡改、防复制等认证措施（如：水印叠加），以保证原始数据的完整性。执法记录仪出现异常问题时应能重启，重启后已保存的时间不不应丢失或损坏。

10.色彩还原功能：在环境照度不低于800 lx条件下，执法记录仪显示及回放画面的颜色不应与拍摄物颜色有明细的偏色现象。

11.重点文件标记功能：执法记录仪在拍摄过程中应能通过一键操作的方式对重点文件进行标记，标记方式应为原文件名中包含‘IMP’，标记的文件应能在管理平台中进行检索，并可与其它文件进行区分。

12.省电模式功能：执法记录仪可具有省电模式。开机后可自动或通过人工方式进入省电状态；按下任意键应能进入取景预览模式。

13.▲水平视场角：执法记录仪摄像头的水平视场角在2560×1440、2304×1296、1920×1080、1280×720、848×480分辨率条件下应大于等于125°。

14.▲几何失真：执法记录仪记录的视频在2560×1440、2304×1296、1920×1080、1280×720、848×480分辨率条件下几何失真小于或等于9%。

15.视频性能 在视频分辨率2560×1440、2304×1296、1920×1080下视频中心水平分辨力为1000线，在视频分辨率848×480下视频中心水平分辨力为500线。

16.▲照片分辨力：执法记录仪拍摄的8448×4752、7296×4104、6656×3744、5984×3366、4608×2592照片分辨力均大于等于1300线。

17.▲最大记录间隔时间：执法记录仪采用自动分段记录方式记录时，相邻两段间最大记录间隔时间应小于或等于0.05s。

18.▲电池工作时间：当电池容量不足可采用更换电池方式供电，在更换一次电池条件下应满足辨率2560×1440,30帧/s条件下测试更换电池后连续摄录≥12h，分辨率1920×1080,30帧/s条件下测试更换电池后连续摄录≥16h，分辨率848×480,30帧/s条件下测试更换电池后连续摄录≥21h。

19.充电时间：电池充电时间应小于或等于3h 。

20.开机时间：执法记录仪从按下开机键到进入取景预览模式所用时间不应大于 3S。
21.高温试验：+55°C±2°C 连续工作状态 6h 试验后功能正常。
22.低温试验：-30°C±3°C 连续工作状态 5h 试验后功能正常。
23.外壳防护等级：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IP68（其中 IPX8：水下 1m,2h）。
24.▲夜视功能：执法记录仪应具有夜视功能，在开启夜视功能后，可看清距样机 7m 处人物面部表情， 12m 处人体轮廓。
25.▲数据接口传输速率：USB 接口实际数据读写传输速率应≥130Mbps。
26.自由跌落：裸机跌落高度 2000mm，水泥地面跌落 30 次。
27.▲延录功能：执法记录仪具有延录功能，可通过菜单开启/关闭，延录时间可设置为 5s、1min、10min、35min。
28.执法记录仪设置功能：执法记录仪通过随机软件或管理平台对警号、时间等信息进行设置，设备开机界面可显示用户姓名、警号、单位名称。
29.耐久性试验：对执法记录仪的主要部件进行耐久性试验：电源开关 3000 次、快门 10000 次、液晶显示及开关 2000 次、可动部件 3000 次、模式选择开关 3000 次、USB 接口及连接线 1000 次，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30.*所投产品必须能够接入吉林省公安厅执法视音频综合管理系统（若产生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